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主管部门盖章：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

2026年9月

目录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2
（三） 项目情况 4
（四） 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5
（五） 责任主体 5
二、 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6
（一） 重要性分析 6
（二） 经济效益分析 7
（三） 社会效益分析 7
三、 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7
（一） 投资估算 7
（二） 筹措方案 8
（三） 项目实施安排 9
（四） 债券资金用途 9
四、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0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0
1、 项目收入测算 11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4
3、项目损益情况 14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3
（三） 总体评价 18
五、 专项债券管理 18
（一） 债券资金概况 18
（二） 债券资金管理 19
（三） 职责分工 20
六、 项目风险控制 21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21
（二） 还款保障措施 22
七、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22

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募投报告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2026年涉及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金额为46000万元，本次拟发行金额5333万元，发行期限15年，预计债券利率2.45%，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按照财政部要求，将申请发行的专项债券纳入202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市位于广东省最东端，东邻福建，西连揭阳，南接汕头，北通梅州，濒临南海，是广东的“东大门”。潮州市着力优化政治生态、经济生态、自然生态，建设良好的从政环境、营商环境、生活环境，奋力打造广东沿海经济带东部“桥头堡”、粤港澳大湾区重要拓展区、北部生态发展区联动区、潮文化精品城市。

2023—2025年，潮州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67亿元、64.19亿元和81.93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0.95亿元、30.26亿元和31.72亿元。

表1　近三年潮州市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356.59	1402.83	1452.17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59.67	64.19	81.93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95	30.26	31.72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7.75	16.02	18.39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3.81	75.71	100.80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2.18	3.89	8.38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当前，世界变乱交织、变革加速，总体呈现竞争格局重组、经济结构重塑、创新版图重构的变局态势。外部环境的深刻演变，区域竞争的日趋激烈，将使经济发展面临新的不确定难预料因素。随着中国式现代化向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粤港澳大湾区、“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国家和省各类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加码释放、叠加赋能，潮州将迎来新一轮政策密集落地、资源加速集聚的重大机遇期。我们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全会、市委全会有关部署要求，锚定“在新起点上把潮州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的发展目标和“建设联湾拓海的现代化特色精品城市、打造中小城市美而强的典范”的发展定位，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定不移干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战役”，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稳就业、稳企业、

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1.聚焦实体经济攻坚突破，高质量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大抓工业产业，以建设人工智能全面赋能传统产业提质升级试点市为引领，深入实施“产业倍增”计划，着力打造“品质产业之城”。

2.聚焦重大项目攻坚突破，打好提振动能组合拳。将重大项目作为扩投资、稳增长的关键抓手，以超常思维、力度和举措推动项目投资和招商引资实现新突破。

3.聚焦深化改革攻坚突破，多措并举放活盘活激活。突出改革牵引作用，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打好“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战役，以深层次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

4.聚焦贸工结合攻坚突破，全方位拓展内外需求。深化工商并举，强化内外联动，推动产业与市场深度融合、内需与外需协同发力。

5.聚焦“百千万工程”攻坚突破，深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坚持城乡融合、陆海统筹，紧抓县域、海洋两大潜力板块，一体推进兴业、强县、富民，系统推动连线成片、组团发展，着力打造“殷实秀美之城”。

6.聚焦文脉传承攻坚突破，大力打造非遗生活之城。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润城、以文兴业，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加快打造文旅消费型轻工业城市，让千年文脉焕发时代新彩。

7.聚焦民生福祉攻坚突破，持之以恒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8.聚焦执行力建设攻坚突破，建设高效能服务型政府。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全面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三）项目情况

表 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总投资（万元）	计划发行本期专项债券规模（万元）	项目实施方
	四至范围	项目面积	项目类型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	韩江以东的桥东街道、意溪镇、磷溪镇、官塘镇、铁铺镇等 4 镇 1 街道 1 岛	-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126395.75	5333	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建设地点与建设范围

项目地点包括韩江以东的桥东街道、意溪镇、磷溪镇、官塘镇、铁铺镇等 4 镇 1 街道 1 岛，其中意溪镇和桥东街道污水排至桥东污水厂处理，其他 3 镇和仙洲岛各有一座污水厂。

2、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应急攻坚:消除 5 条黑臭水体，快速提升污水厂处理负荷。

(2)混接点摸查及改造:针对现状通车道路排水管清淤、混接改造，对破损特别严重的排水管进行修复。

(3)新建污水管：长约 286.1km。

(4)3 座污水处理厂技改（含联合调试、试运行、委托运营等内容）。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潮州市湘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发改投审〔2023〕27 号），同意立项实施项目。

2024 年 11 月 27 日,潮州市湘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变更的批复》（湘发改投审〔2024〕56 号），同意项目调整。

（五）责任主体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部门、资产持有单位、资产管理部门均为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项目主管部门主要的工作职能是：作为行业牵头主管部门，统筹本项目建设；实施单位工作职能是：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

项目融资平衡方案；资产持有单位工作职能是：做好资产台账与档案管理。

名称	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5102MB2E1883XQ
住所	潮州市湘桥区新洋路办公楼（新洋路699号）首层及二层
法定代表人	张映浩
机构性质	机关
颁发日期及有效期	2023/11/14-9999/12/31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根据《关于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方案》、《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广东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潮府〔2016〕17号）等文件的要求，以及《潮州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十四五”规划》、《潮州市中心城区（主城区东岸）排水专项规划（2021-2035）修编》的要求，应“科学合理地开展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提质增效工作，加快补齐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尽快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提高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实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由规模增长向提质增效转变，保持和巩固环境整治、水生态改善工作成效”。

（二）经济效益分析

各污水处理厂厂网系统存在污水收集空白区，官塘污水厂和铁铺污水厂，桥东污水厂和潮州韩江新城污水厂进水浓度很低，雨污分流制、截流式合流制、直排式合流制并存，由于截流式合流制的原因，导致清污混接，灌溉及风水塘引退水、山泉水、河水倒灌、地下水等问题普遍存在。且个别污水处理厂设备老化损坏，存在一定安全风险，不能充分发挥其处理功能。在此要求下，项目建设迫在眉睫。

（三）社会效益分析

生态环境和投资环境条件好坏直接影响到当地政府的形象，关系到能否实现旅游活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项目建设是维护潮州市政府和民众在全省乃至全国形象的需要，可促进城市经济、社会、基础设施建设和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26395.75 万元。

表 3 项目静态总投资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1	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	126395.75
合计		126395.75

表 4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合计

1	静态总投资	126,395.75
2	建设期利息	1,998.66
3	债券发行费用	57.20
4	债券还本付息服务费	0.09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28,451.70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本项目无市场化融资、资产无抵押。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项目于2025年9月发行专项债券6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2.41%。

2026年涉及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46000万元，其中：1月发行专项债券2,000.00万元，发行年限20年，发行利率2.43%，3月发行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年限20年，发行利率2.46%，8月发行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年限5年，发行利率1.45%，9月拟发行5,333.00万元，发行期限15年，预计发行利率2.45%，以后月份拟发行金额28,667.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预计发行利率2.50%。

3、非融资资金筹措：财政性资金74395.75万元。

表5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已到位金额	市场化融资资金	已到位金额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126395	20091	/	/	/	/	74395.75	/	/	/	5333	18000	28667
2027 年	72304.75	/	/	/	/	/	72304.75	/	/	/	/	/	/
2026 年	47491	13491	/	/	/	/	1491	1491	/	/	5333	12000	28667
2025 年	6000	6000	/	/	/	/	/	/	/	/	/	6000	/
2024 年	600	600	/	/	/	/	600	600	/	/	/	/	/

（三）项目实施安排

1、前期准备

2023 年 6 月 29 日，潮州市湘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发改投审〔2023〕27 号），同意立项实施项目。

2024 年 11 月 27 日，潮州市湘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变更的批复》（湘发改投审〔2024〕56 号），同意项目调整。

2、建设工期

项目建设期为 4 年，自 2024 年至 2027 年。

（四）债券资金用途

此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潮州市湘桥区韩东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厂技改及修复等内容。

表 6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	以前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

投资	年度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度计划用款金额
126395.75	6600	7000	/	1491	/	10333	5333	28667	/	74395.75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本项目以污水处理收入、垃圾处理费用收入作为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另外对于财政项目补助收入等专用款项，不纳入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

（1）污水处理费收入

项目服务范围为102.6km2。参考可研报告，人均用水量指标法：主城区-凤泉湖组团选用人均综合生活用水量指标为0.3万m3/(km2·d)。预计污水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本次暂用区域预测污水量的65%作为项目收益来源。

参照潮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关于调整潮州市市区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潮发改价〔2016〕368号）及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潮安区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的通知》（安发改价〔2020〕130号），居民用水污水处理费0.95元/吨，非居民用水污水处理费1.4元/吨。本次暂按0.95元/吨计算污水处理费收入，每5年递增2%。

（2）垃圾处理费用收入

项目服务范围为24.81万人，预计4人为1户，共62025户。每月污水垃圾处理费为14.50元，垃圾处理费每3年递增10%。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本项目污水处理运营成本包括动力费、药剂费和其他管理费用等。其中：

（1）动力费：按收入的15%计算。

（2）药剂费：按收入的10%计算。

（3）管理费及其它：按收入的5%计算。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预测数据，项目到期净收益为 95,298.37 万元。

表 7 项目运营期净收益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污水处理规模（万立方米）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污水价格(元/立方米)	0.95	0.95	0.95	0.97	0.97	0.97
垃圾处理费	1,079.24	1,079.24	1,079.24	1,187.16	1,187.16	1,187.16
收入合计	6,629.18	6,629.18	6,629.18	6,853.94	6,853.94	6,853.94
动力费	994.38	994.38	994.38	1,028.09	1,028.09	1,028.09
药剂费	662.92	662.92	662.92	685.39	685.39	685.39
管理及其他费用	331.46	331.46	331.46	342.70	342.70	342.70
成本合计	1,988.76	1,988.76	1,988.76	2,056.18	2,056.18	2,056.18
净结余	4,640.42	4,640.42	4,640.42	4,797.76	4,797.76	4,797.76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污水处理规模（万立方米）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污水价格(元/立方米)	0.97	0.97	0.99	0.99	0.99	0.99	0.99
垃圾处理费	1,305.88	1,305.88	1,305.88	1,436.47	1,436.47	1,436.47	1,580.12
收入合计	6,972.66	6,972.66	7,089.50	7,220.09	7,220.09	7,220.09	7,363.74
动力费	1,045.90	1,045.90	1,063.43	1,083.01	1,083.01	1,083.01	1,104.56
药剂费	697.27	697.27	708.95	722.01	722.01	722.01	736.37
管理及其他费用	348.63	348.63	354.48	361.00	361.00	361.00	368.19
成本合计	2,091.80	2,091.80	2,126.86	2,166.02	2,166.02	2,166.02	2,209.12
净结余	4,880.86	4,880.86	4,962.64	5,054.07	5,054.07	5,054.07	5,154.62

项目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污水处理规模（万立方米）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5,842.04	110,998.84
污水价格(元/立方米)	1.01	1.01	1.01	1.01	1.01	1.03	18.73
垃圾处理费	1,580.12	1,580.12	1,738.13	1,738.13	1,738.13	1,738.13	26,719.13
收入合计	7,480.58	7,480.58	7,638.59	7,638.59	7,638.59	7,755.44	136,140.56
动力费	1,122.09	1,122.09	1,145.79	1,145.79	1,145.79	1,163.32	20,421.10
药剂费	748.06	748.06	763.86	763.86	763.86	775.54	13,614.06
管理及其他费用	374.03	374.03	381.93	381.93	381.93	387.77	6,807.03
成本合计	2,244.18	2,244.18	2,291.58	2,291.58	2,291.58	2,326.63	40,842.19
净结余	5,236.40	5,236.40	5,347.01	5,347.01	5,347.01	5,428.81	95,298.37

根据预测数据，拟发行专项债还本付息最终年限为 2046 年，本项目净收入收益为 95,298.37 万元。测算如下：

表8项目净收入收益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1.项目运营收入	136,140.56
2.项目成本合计	40,842.19
3.项目收益合计	95,298.37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融资成本

本项目于2025年9月发行专项债券6,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2.41%。

2026年涉及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46000万元，其中：1月发行专项债券2,000.00万元，发行年限20年，发行利率2.43%，3月发行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年限20年，发行利率2.46%，8月发行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年限5年，发行利率1.45%，9月拟发行5,333.00万元，发行期限15年，预计发行利率2.45%，以后月份拟发行金额28,667.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预计发行利率2.50%。

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在债券存续期间，应付本息合计74980.00万元。测算如下：

表9 项目融资还本付息情况表（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融资余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期末还款金额	融资利率	利息合计

2025	0		6000	2.41%	72.30
2026	6000		6000	2.41%	144.60
	0		2000	2.43%	24.30
	0		5000	2.46%	61.50
	0		5000	1.45%	36.25
	0		5333	2.45%	65.33
	0		28667	2.50%	358.34
2027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000		5000	1.45%	72.5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28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000		5000	1.45%	72.5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29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000		5000	1.45%	72.5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0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000		5000	1.45%	72.5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1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000	5000	0	1.45%	36.25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2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3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4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5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6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7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8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39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0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2.45%	130.66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1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5333	5333	0	2.45%	65.33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2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3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4	6000		6000	2.41%	144.6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5	6000	6000	0	2.41%	72.30
	2000		2000	2.43%	48.60
	5000		5000	2.46%	123.00
	28667		28667	2.50%	716.68
2046	2000	2000	0	2.43%	24.30
	5000	5000	0	2.46%	61.50
	28667	28667	0	2.50%	358.34
合计		52000			22980.00
本息合计	74980.00				

2、收益与融资平衡

基于上述融资计划及相关假设，在债券期限内，本项目运营净收入能够覆盖债券本息和，本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分别为 1.27。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和的覆盖情况如下：

表 10　项目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1.项目运营净收入	95298.37
2.融资本息合计	74980.00
3.覆盖率=1/2	1.27

（三）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项目产生的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可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在运营周期内收益对债券本息和的覆盖倍数为1.27，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项目收益期内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

风险分析：

考虑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考虑污水处理收入、垃圾处理收入及利率变动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1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依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总体而言，本项目预计以污水处理收入、垃圾处理收入对其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保障程度较高，但是由于污水处理收入、垃圾处理收入受不同时期经济景气程度影响，可能存在相关风险。如市场发生变化，导致其他收益因素因市场影响等原因未能实现预期收入，与债券偿还时间不一致时，可由地方政府调配其他地块的出让收入作为债券偿还保证。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9 月发行专项债券 6000 万元，发行期

限为 20 年，发行利率为 2.41%。

2026 年涉及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 46000 万元，其中：1 月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发行年限 20 年，发行利率 2.43%，3 月发行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发行年限 20 年，发行利率 2.46%，8 月发行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发行年限 5 年，发行利率 1.45%，9 月拟发行 5,333.00 万元，发行期限 15 年，预计发行利率 2.45%，以后月份拟发行金额 28,667.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预计发行利率 2.50%。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按照财政部管理的要求，此次专项债券纳入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二）债券资金管理

1、在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申请到位后，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管理的要求执行，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

2、根据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还本付息计划和预算编制安排及时将还本付息资金缴交财政，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市财政部门制定项目收入实现与还本付息周期错配时的流动性管理工作方案。

（三）职责分工

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潮州市湘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

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资产持有单位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

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还款保障措施

本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之间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

湘桥区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湘桥区财政部门将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优先偿还政府债券本息。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